专项规划5

# 玉溪市“十四五”旅游业态发展规划

# （2021-2025年）

玉溪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21．10

为认真贯彻《玉溪市“十四五”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》，加快推进玉溪市旅游业态发展，按照提质量、促创新、增收益的要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和《玉溪市加快推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》，编制本规划。

一、发展基础

**（一）发展现状**

**1.乡村旅游发展迅速**

出台实施《玉溪市加快乡村旅游发展行动方案》，挖掘传统民族文化资源，整合特色民族旅游村寨与美丽乡村建设，建成一批具有历史、文化、地域、民族特点的特色旅游村镇和乡村旅游示范村；发展庄园经济、庭院经济，打造了一批精品农业庄园和特色乡村庭院；基本上构建了“农户为基础，村寨为主体，乡（镇、街道）为重点，县（市、区）为依托”的四级乡村旅游发展体系，乡村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不断完善，乡村旅游朝着特色化、产业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方向发展。在民宿方面，以澄江市抚仙湖东岸的小湾村为典型代表，已经形成了一定规模，产生了示范效应。

**2.健康旅游茁壮成长**

生态环境保护与旅游发展有机融合，基本上形成了以抚仙湖、星云湖、杞麓湖为依托的湖泊型生态旅游，以哀牢山、磨盘山、龙马山为依托的山地森林型生态旅游。在体育旅游方面，围绕抚仙湖开发建设了帆船、环湖骑行、跑步、健步走等运动休闲旅游产品，初步构建起了“体育+旅游”的发展模式。在旅居置业方面，以澄江寒武纪小镇、澄江市抚仙湖星空国际度假社区、澄江市抚仙湖广龙旅游小镇等为主的旅游综合体建设取得成效，吸引了大量度假消费者的关注。在避暑避寒旅游方面，澄江市抚仙湖健康游、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“候鸟”旅居度假等产品逐渐形成，市场吸引力不断增强。

**3.文化旅游方兴未艾**

在文化旅游方面，围绕非物质文化遗产、特色节庆、民族文化等资源，逐步建设特色化、本土化的文化旅游目的地。

**（二）存在问题**

**1.旅游新业态产品缺乏**

产品类型不丰富、层次较低。产品体系不完整，可供游客选择的余地较小，现有产品无法满足未来旅游市场多元化、个性化的发展需求。同时，产品开发层次较低，产品数量较少，附加值较低。

**2.旅游新业态融合不够**

旅游新业态融合发展水平不高主要表现在文旅融合、康旅融合、体旅融合等方面。在文化和旅游的融合发展方面，旅游节庆面临着特色不够突出，与旅游市场结合不够紧密等问题，特色街区特色不明显、体验式要素缺乏；在康旅融合方面，存在推进缓慢、建设滞后的现实问题；在体旅融合方面，存在形态单一、创新不足等问题。

**3.旅游新业态创新不足**

现代科技学术在玉溪旅游新业态中的应用发展较为滞后，主要体现在数字景区建设水平不高、“云”旅游存在不足、网络直播明显缺乏、智慧旅游服务覆盖不全。在数字景区方面，虽然依托“一部手机游云南”平台实现了诸多景区的智慧化监测管理，但是基础设施建设相对不足，5G技术尚未深度应用、Wi-Fi无线未能实现全面覆盖等等；在“云”旅游方面，大多未能通过虚拟现实、网络平台等技术手段转化为“云”旅游业态；玉溪拥有大量精品的舞台艺术作品、非遗制作技艺等资源，这些形式的旅游资源未能通过网络直播来释放其经济价值；智慧租赁、在线度假租赁等形式的旅游业态发展缓慢，创新型科技在玉溪旅游业的发展中应用程度不高。

**（三）机遇挑战**

“十四五”期间，需要把握“文旅融合、优质发展、科技应用”三大时代机遇，同时也需要面对“保护发展、消费升级、深度融合”三大现实挑战。

**1.发展机遇**

**——文旅融合引领业态创新。**文化和旅游的深度融合在催生新兴旅游业态的同时，也掀起了全行业与旅游融合的时代潮流，为玉溪旅游业态的发展提供了空间的时代机遇，文化、体育、健康、农业、科技与旅游的融合成为玉溪打造旅游新业态的内在动力。

**——优质旅游推动供给提升。**优质发展的时代要求推动旅游产业要素不断优化变革，为打造高质量的旅游业态提供了政策机遇。以星级民宿和精品酒店为突破口，推动旅游住宿业态质量提升；以主题公园为突破口，推动旅游娱乐业态质量提升。

**——科技应用培育新兴业态。**现代科学技术在各行业中的渗透程度不断加深，为玉溪打造创新型旅游业态提供了支撑。通过互联网技术、现代装备制造技术、光影技术等手段，推出“云”旅游、在线度假租赁、低空旅游等新兴旅游业态。

**2.面临挑战**

**——保护发展的双重要求。**生态环境、非物质文化遗产、文物古迹等形式的资源为玉溪旅游新业态的发展提出了挑战，既要兼顾这类资源的公益性、保护性、传承性，也要发挥其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带动作用，如何统筹保护与开发的关系，如何协调事业与产业的属性，是玉溪在“十四五”期间打造旅游业态时面临的挑战。

**——消费升级的大众需求。**优质旅游的供给改革、新冠感染的需求冲击使得旅游市场呈现出消费需求的总体趋势，为玉溪打造旅游高端业态提出了挑战。在“十四五”期间，发展星级民宿、精品酒店、半山酒店、帆船、低空滑翔等成为玉溪打造高端业态的突破点，如何利用政策优势、解决资金困难、提供技术支持为玉溪打造新兴业态提供保障，成为玉溪应对旅游市场消费升级、打造高端旅游业态面临的挑战。

**——深度融合的产业趋势。**在产业融合发展已然成为时代潮流的当今，深度融合的发展要求给玉溪打造旅游形态提出了时代挑战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在推进文化艺术、非物质文化遗产、健康产业、体育运动等与旅游深度融合的同时，如何创新内容形式以满足市场需求，推进旅游业与相关产业的可持续发展，成为玉溪市在打造旅游融合业态领域面临的挑战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**（一）指导思想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，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，围绕“提质量、促创新、增收益”的目标定位，聚焦旅游高质量发展，大力培育旅游业态产品新内涵，不断拓展旅游业态发展新领域，构建旅游业态盈利新模式，促进旅游业态升级，着力推动品质提升、创新持续、收益增加，打造以健康旅游、文化旅游、乡村旅游为重点的旅游业态体系，努力将玉溪建设成为国际高品质康养旅居新高地。

**（二）基本原则**

**——融合发展原则。**充分发挥旅游产业外延广、带动性强的功能，推动旅游与相关产业的深度融合发展，增加一批旅游融合发展业态，拓展旅游发展新领域。

**——优质发展原则。**以旅游产业相关要素构成为重点，打造星级民宿、半山酒店、汽车营地、主题公园等业态项目，提升旅游住宿、旅游交通、旅游娱乐三大领域的业态质量。

**——创新发展原则。**推动旅游发展技术创新、内容创新、模式创新，重点关注数字旅游、夜间旅游，培育一批“国际化、高端化、特色化、智慧化”的创新型旅游业态产品。

**（三）发展目标**

到2025年，旅游业态品质明显提高，旅游业态产品更加丰富，旅游业态创新能力明显提升，与其他领域的融合程度更高，基本形成旅游业态盈利模式，推动旅游经济的高速发展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**（一）培育旅游业态产品新内涵**

**1．推进旅游要素产品化**

树立“旅游要素即旅游产品”的观念，推进旅游要素的产品化建设，将以“吃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”为主的旅游要素打造成玉溪的“靓丽风景”，发掘旅游业态要素产品的新内涵。深耕本地旅游资源特性，立足市场需求导向，凸显国家政策引领，促成旅游要素向多样化、系列化、个性化的旅游产品转变。以“文化添色、科技提质”为指导，将旅游要素建设与当地文化结合起来，打造具有本地特点的餐饮、酒店等要素产品；将旅游要素建设与科技创意结合起来，打造“一键可找、一机可享”的旅游厕所、酒店等要素产品。

**2．推进文旅活动常态化**

树立“文旅活动也是旅游产品”的观念，推进文旅活动的常态化建设，打造一批高质量、人气旺、收益高的文旅活动产品，丰富旅游业态活动产品的内涵。参照迪士尼、宋城等主题乐园的经验，制定文化活动时间表，让古城、古镇、博物馆、文化馆“活起来”，让游客来“有事可做，有东西可玩”。鼓励旅游景区恢复传统文化活动，进行场景化改造，增加一些具有仪式感的文化活动。鼓励旅游企业选取古滇国、南方蒙古族、花腰傣等当地文化元素，打造一系列的文化活动。

**3．推进旅游商品文创化**

树立“旅游商品即文创产品”的观念，推进旅游商品的文创化建设，将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与旅游结合起来，发掘旅游业态的商品内涵。结合资源价值、游客需求、商业规律，丰富旅游商品表现形式，重视主题提炼、载体选择、内容组合、表达方式与阐释体系建设，利用抚仙湖、帽帽山、红塔山、哀牢山、花腰傣、红河谷、小绿汁等文化，打造一系列具有文化内涵的旅游商品。鼓励文化创意企业进行旅游商品开发，并推动旅游景区与高等院校艺术设计等专业合作，建立旅游商品文创基地。

**4．推进旅游产品数字化**

树立“数字助力旅游升级”的观念，延伸智慧旅游空间，引导实体旅游企业、景区、公共服务部门的互联网业务开发，发掘旅游业态的数字内涵。鼓励线上旅游，重点支持线上博物馆、智能VR虚拟旅游体验、直播旅游、短视频旅游等工程建设，丰富旅游产品呈现形式。以“创意+科技”作为核心驱动力，基于对旅游消费需求的深度理解，利用现代技术手段，增加旅游体验价值，综合采用再现、仿真模拟、互动体验、多维阐释等促进理解与互动的各种技巧，把抽象体验具体化、可消费化，增强产品的相关性、易懂性、休闲性、娱乐性、体验性和可进入性。

**（二）拓展旅游业态发展新领域**

以促进旅游业态创新为目标，与乡村振兴、文化、健康、体育和数字经济等相结合，拓展旅游业态发展新领域。

**1.乡村振兴+旅游**

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，以旅游为驱动力，以文化为旗帜，围绕“美村玉溪”思路，挖掘镇、村中独特的民族文化、非遗文化，强化乡村文化建设，开发以大营街、戛洒镇为代表的特色小镇，打造非遗民俗文化村，优化乡村景观，提升乡村美感，通过旅游特色村、田园综合体、农业庄园等途径实现村景融合，彰显美丽乡村新面貌，发挥乡村度假文旅产业集聚区的优势，积极发展乡村旅游。

**2.文化+旅游**

推进文化强市建设，落实创新思维思路，以旅游为传播渠道，成为文化输出的重要合作伙伴，狠抓文艺创作，有叫得响、拿得出手的高质量文创演艺产品，借助玉溪文化百花齐放的繁荣景象，坚定文化自信，打造一批采用现代技术、体现本土特色、弘扬时代精神的文艺佳品，将传统文化赋予新活力，彰显社会主义新时代风貌。

**3.健康+旅游**

坚持健康优先的原则，依托独有的自然气候，打造一批契合群众对休闲、度假、健康、幸福生活追求的旅游医疗康养产品，传播健康理念，普及健康生活，发展健康服务设施，推进服务标准化、社会化，优化健康服务、完善健康保障，以旅游厕所的建设和改善为代表，提升整体旅游环境质量，改变既有旅游不良形象，建设健康环境，发展健康产业，切实将健康融入旅游当中。

**4.体育+旅游**

紧跟体育强国战略目标，通过协调有力的部署安排，平稳有序的政策规划制定，抓住运动休闲优势基础，凭借抚仙湖、哀牢山、磨盘山、龙马山、棋盘山等天然地貌，组织各项体育赛事与活动，推动体育产业快速发展，满足体育运动需求增长新要求，以旅游带动转型新方向，打造因地制宜、全民参与的体育产品，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。

**5．数字经济+旅游**

将数字化建设理念贯穿旅游发展始终，以数字化、智慧化建设为线索串联、盘活旅游产业新模式，挖掘文化旅游业的发展潜力和活力，培育新经济增长点，形成新动能，落实“美丽玉溪”建设，将大数据、云计算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嵌入到旅游的方方面面，实现数字化对旅游的零死角、全覆盖目标，让数字革命的成果再次带动旅游与经济的进步。

**（三）构建旅游业态盈利新模式**

以增加旅游业态收益为目标，采用“1+N”开发模式、旅游产业链模式、专业化运营模式、品牌化运营等多种模式，构建旅游业态盈利新模式。

**1.“1+N”开发模式**

采用“1+N”开发模式，推动旅游项目的“捆绑”建设，改变过去单一业态开发的状态，力推“主业态+关联业态”，形成多渠道盈利模式。依托哀牢山等生态旅游区，打造“森林旅游+体育旅游+养生旅游+研学旅游”的业态群；依托象鼻温泉等温泉旅游区，打造“温泉旅游+养生旅游+亲子旅游+美食旅游”的业态群；依托抚仙湖等湖滨旅游区，打造“湖滨旅游+体育旅游+营地旅游+医疗旅游+养生旅游+研学旅游”的业态群。

**2.旅游产业链模式**

采用旅游产业链模式，推动旅游项目的产业链拓展，力推“旅游产业+相关产业”的发展模式，形成多链条盈利模式。依托戛洒花腰傣民族旅游区，打造“民族旅游+文化创意设计+原材料生产+工艺品制作+电商销售”的产业链；依托乡村旅游区，打造“乡村旅游+农作物景观打造+农产品种植+农产品采摘+电商销售+农产品深加工”的产业链。

**3.专业化运营模式**

采用专业化运营模式，重视“运营”在整个旅游业态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作用，深化旅游企业的运营改革，将运营作为旅游企业的核心盈利渠道。借鉴国内外发展经验，创新旅游专业化运营模式，推动旅游商业运营向专业化、成熟化、体系化方向发展。邀请专业化运营团队对现有旅游景区进行升级改造，进一步提升传统景区盈利能力。创新旅游产业轻资产模式，抓住互联网时代与知识经济背景下企业战略转变机遇，推动旅游产业向轻资产运营转变，鼓励资产企业发展业务外包，提升运营效率。推动抚仙湖周边的旅游地产从“重地产”到“重旅游”的转型发展，改变以地产销售为主的盈利现状，大力推行以旅游和休闲商业等经营性物业的盈利模式。

**4.品牌化发展模式**

采用品牌化发展模式，创新旅游产业品牌运营，加大对旅游产业品牌建设的资金政策帮扶力度，支持本地旅游品牌输出，重视旅游知识产权、专利权等制度建设，保障旅游企业无形资产合法权益。创新旅游产业连锁经营模式，鼓励旅游企业开展跨区域项目合作与交流，优先扶持具有本地特色的重点旅游企业实现连锁式经营，进而加快旅游企业无形资产运营进程。

四、重点工程

**（一）业态融合工程**

以融合发展为方向，推进旅游与节庆、非遗、体育、农业、工业的融合发展，扩大旅游业态规模。依托民族文化和历史文化，推进节庆与旅游的融合，打造旅游节庆、文化演艺等旅游业态；依托国家级、省级代表性非物质文化遗产，推进非遗与旅游的融合，打造文创旅游、非遗体验、科普研学等旅游业态；依托湖泊、山地、森林等资源，推进体育与旅游的融合，打造户外、水上运动、山地运动、赛事活动、全民运动等体育旅游业态；以特色农产品为依托，推进种植业、农产品加工业与旅游的融合发展，发展田园综合体、农业庄园等旅游业态；在红塔工业旅游基础上，以工业遗址、食品加工业和陶瓷手工业为依托，推进工业与旅游的融合发展，发展工业观光、工业研学、工业度假等旅游业态。

|  |
| --- |
| 业态融合工程 |
| **1.旅游+节庆。**推动玉溪旅游发展与特色节庆的融合，重点打造演艺项目，打响聂耳文化广场舞台演出等文旅融合演艺项目；持续举办聂耳音乐周，着力打造每县（市、区）1个重点节庆，培育新的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文化活动品牌。红塔区：聂耳文化广场舞台演出、聂耳音乐周、玉溪米线节；江川区：开渔节；澄江市：抚仙湖音乐节、立夏节暨傩戏文化节；通海县：迎春花节（每两年一届）；华宁县：柑橘节；易门县：野生菌交易会、“二月二”民俗文化旅游节；峨山彝族自治县：火把节、开新节、摸鱼节；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：花街节、赏花节“千桌万人宴”；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：金芒果节。  **2.旅游+体育。**推进玉溪旅游与体育运动发展的融合，依托抚仙湖、哀牢山等优质旅游资源，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体育活动赛事，满足国际标准的运动基地，重点打造抚仙湖帆船及体育旅游基地、抚仙湖国际半程马拉松赛、抚仙湖自行车赛、哀牢山秘境穿越、中国滑翔翼场地公开赛五大体育旅游业态产品。  **3.旅游+农业。**推进玉溪旅游与农业的融合，依托玉溪特色农业产品，重点建设1个省级田园综合体、提升15个特色农业庄园，配套农事体验、田园休闲、健康养生、旅居度假等农业旅游业态。红塔区：“滇派园林”项目、新兴蓝莓庄园、七号田庄；江川区：星云湖南岸荷藕庄园；澄江市：玉溪庄园、悦莲庄园；易门县：元源生态庄园；峨山彝族自治县：云茶山庄、源天庄园、月亮湾农业庄园；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：桔荔庄园、褚橙庄园、猫哆哩庄园；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：依江风庄园、云华界庄园、良丰山莊。  **4.旅游+工业。**推动玉溪旅游与工业的融合，依托特色食品、特色工艺等工业资源，大力发展工业旅游，重点打造红塔工业旅游、江川高原彩食品公司、通海斯贝佳沐春坊、华宁碗窑国际陶艺村、新平琴淮庄园、易门曾所食品工业园区五大工业旅游项目。 |

**（二）旅游业态质量提升工程**

以质量提升为方向，聚焦旅游住宿、旅游交通、旅游娱乐等新业态打造，提升传统旅游业态质量。依托景观优美的山水生态环境、风情浓郁的特色村寨民居，以“国际化、高端化、特色化、智慧化”的发展思路，打造一批山水主题、民俗主题的星级民宿和半山酒店，丰富传统旅游住宿供给，优化旅游住宿业态；依托玉溪丰富的温泉资源以及快速便捷的路网交通体系、靠近昆明消费市场的优势区位、滇中城市群的政策优势，以主题化、度假化的发展思路，打造一批功能齐全、设施完备、风格多元、要素丰富的温泉养生度假区。

|  |
| --- |
| 旅游业态质量提升工程 |
| **1．星级民宿。**提升旅游住宿业态，重点实施星级民宿打造工程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依托自然环境与民俗风情资源，打造不同主题民宿集群，红塔区民宿集群体现老城街区文化，澄江市民宿集群体现现代简约风格，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民宿集群体现特色民族风情。  **2.半山酒店。**以国际化、高端化、特色化、智慧化为打造方向，通过半山酒店建设提升旅游住宿业态质量，主动融入大滇西环线。依托玉溪区位优势和资源禀赋，建设森林野奢型、滨水度假型、田园风光型、特色景观体验型四种类型半山酒店，满足不同层次需求目标。  **3.温泉养生。**利用大营街温泉、瓦纳温泉、象鼻温泉、小街温泉等温泉资源，大力发展温泉养生，实现“温泉养生+度假”“温泉养生+互联网”“温泉养生+疗养”等多种功能的融合，建设温泉养生度假区、温泉养生综合体。 |

**（三）旅游业态创新工程**

以创新发展为方向，关注数字旅游、夜间旅游等业态打造，强化科技应用，创新发展旅游新业态，打造一批研学旅游产品、数字旅游产品、夜间旅游产品、户外运动产品、文化娱乐产品等。依托A级旅游景区、旅游特色小镇，在“一部手机游云南”平台的支持下，打造一批现代性的数字旅游景区，提供便利化、快捷化的旅游体验；依托玉溪丰富的节庆活动、特色的夜间街区、浓郁的文化氛围，打造一批全时性的夜间旅游区，丰富文化演艺、夜间游玩等旅游业态。

|  |
| --- |
| 旅游业态创新工程 |
| **1.研学旅游产品。**以学游兼顾为目标，以安全保障为前提，依托玉溪市历史渊源、革命文化等资源，渗透研学观念，满足不同目的、不同年龄阶段的学生群体和企事业单位的需求，合理利用资源，深挖内涵，开发具有差异性的研学旅游产品，打造澄江帽天山、哀牢山动植物科普研学、青花瓷、华宁陶艺等类型丰富的研学旅游产品体系。  **2．数字旅游产品。**应用现代科学技术，将虚拟现实技术、智慧管理系统、全息投影技术等科技手段合理融入产品开发的不同阶段，建设大营街数字小镇、李家山青铜器博物馆、玉溪市博物馆、澄江化石地自然博物馆、澄江市规划馆景区、聂耳音乐小镇等旅游区，打造一批现代化的数字旅游产品。  **3.夜间旅游产品。**依托各县（市、区）的特色饮食、节庆、工艺、商业等资源，以街道、社区、小镇为载体，建设美食街、夜市街、购物街、演艺舞台等多种类型的夜间旅游区，运用“声、光、电”技术和景观植入等手段彰显旅游特色，打造全时性的旅游休闲业态产品。  **4.户外运动产品。**充分利用玉溪得天独厚的自然地理地貌优势，依托抚仙湖、龙马山、棋盘山等风光秀美的山水景观和澄江市、江川区等县（市、区）的交通便利条件，更新各项旅游接待设施、体育活动设备，大力组织各项体育赛事与活动，推广普及体育旅游新观念，打造因地制宜、全民参与的户外运动产品。  **5.文化娱乐产品。**以聂耳音乐文化、花灯文化、滇剧文化、青铜器文化、陶文化、彝族文化、历史文化、热文化等资源为中心，焕发新思想，吸纳新理念，融合新科技，将传统文化赋予新的时代活力，打造一批适应各年龄阶段，可供不同类型群体欣赏参与的文化娱乐产品。 |

五、保障措施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**

按照市统筹、县（市、区）主抓的基本原则和要求，加强对玉溪市旅游业发展的组织领导。强化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在旅游业态发展中的实施主体责任，推动各部门对规划提出的任务、工程进行分解，编制具体的行动方案和计划，保障规划任务的落地实施。

**（二）财政金融支持**

加大财政资金对旅游基础设施建设、旅游公共服务、旅游宣传促销等方面的投入；引导符合条件的文化旅游企业通过发行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和挂牌上市等渠道扩大融资；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旅游开发，积极引进专业型、品牌型旅游投资企业运营旅游特色业态产品；通过招商引资，引进一批专业旅游开发商，投资运营旅游景区、主题公园等业态产品。

**（三）用地政策配套**

按照自然资源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文化和旅游部《关于支持旅游业发展用地的意见》，优先保障旅游业发展重点工程用地供给；对符合规定的公益性城镇基础设施，采用划拨方式供地；支持以土地流转的方式培育农业旅游相关业态，鼓励社会资本依法使用农村集体所有土地、林地投资乡村旅游业态产品。